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持续督导机构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摩根”）《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一创摩根为本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3年12月31日止，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一创摩根对公司仍有持续督导责任。

一创摩根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陈晔先生因个人原因调离一创摩根，不再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一创摩根委派保荐代表人陈鹏先生接替陈晔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持续督导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熊顺祥先生和陈鹏先生，持续督导期截止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陈鹏先生简历。

陈鹏：男，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保荐代表人。目前担任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质量控制部主管，并先后就职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曾先后参与或负责中国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广西柳工机械非公开发行、中国电信收购中国联通 CDMA 资产及业务、大族激光首发、兖州煤业公开增发、北京国资中心企业债券等项目。